



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 HU XIUYING（胡秀英）及其一致行动人 YANG ZHEN（杨稹）的通知，获悉 HU XIUYING（胡秀英）及 YANG ZHEN（杨稹）将其质押给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的本公司股份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展期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展期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质押展期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展期回购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原质押到期日	展期后到期日	质权人	用途
HU XIUYING（胡秀英）	是，为控股股东	5,230,000	19.14%	3.73%	否	否	2023/5/11	2023/11/11	2024/11/11	浙商证券	个人流动资金
HU XIUYING（胡秀英）	是，为控股股东	5,230,000	19.14%	3.73%	否	否	2023/5/15	2023/11/15	2024/11/15	浙商证券	个人流动资金
YANG ZHEN（杨稹）	是，为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	2,620,000	58.02%	1.87%	否	否	2023/5/11	2023/11/11	2024/11/11	浙商证券	个人流动资金

本次质押展期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况。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HU XIUYING（胡秀英）、YANG ZHEN（杨稹）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累计质押 股份数量 (股)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 司总 股本 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 股份限 售和冻 结数量 (股)	占已 质押 股份 比例	未质押 股份限 售和冻 结数量 (股)	占未 质押 股份 比例
HU XIUYING (胡秀英)	27,325,315	19.50%	10,460,000	38.28%	7.47%	0	0.00%	0	0.00%
杨璐	14,640,000	10.45%	13,176,000	90.00%	9.40%	0	0.00%	0	0.00%
YANG ZHEN (杨稹)	4,515,750	3.22%	2,620,000	58.02%	1.87%	0	0.00%	0	0.00%
YANG QING (杨勅)	4,515,750	3.22%	0	0.00%	0.00%	0	0.00%	0	0.00%
合计	50,996,815	36.40%	26,256,000	51.49%	18.74%	0	0.00%	0	0.00%

注：上表中“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和“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中限售部分未包含高管锁定股，不存在股份冻结情况。

二、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HU XIUYING(胡秀英)、YANG ZHEN（杨稹）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 13,176,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的 25.84%，占公司总股本的 9.40%，对应的融资余额为 4,400 万元。HU XIUYING(胡秀英)、YANG ZHEN(杨稹)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 26,256,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的 51.49%，占公司总股本的 18.74%，对应的融资余额为 11,400 万元。

2、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还款资金来源为投资收益或自筹资金等方式。

3、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



户风险，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会产生影响，其所持有公司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后续若出现平仓风险，上述人员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补充质押股份等措施来应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股份质押展期协议书；

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10日